

潮州市枫溪区财政局

加急

枫财函(2023)13号

潮州市枫溪区财政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 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办事处、区直各单位，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为贯彻落实深化政府采购制度改革精神，进一步加强我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工作，实现政府采购项目绩效目标，现将《潮州市财政局转发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工作的通知》（潮财采监函[2023]12号）转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事业单位由主管部门通知，各中小学校、幼儿园由教育局通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